

宁夏顺宝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胡登吉质押 2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46.00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21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2,000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5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质押权人申请银行借款，质押权人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向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借款 11,400,000 元，同时，以公司名下 100 万羽蛋鸡保险单进行质押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目前公司经营业绩稳定，预计未来具备借款到期后的还款能力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

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（一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胡登吉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23,000,000 股, 占比 46.00%

股份限售情况：21,000,000 股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23,000,000，占总股本 46.00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胡登吉以其持有公司的 15,000,000 股股权进行质押，为公司向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借款 19,000,000 元人民币的本息进行担保，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，本次质押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办理解除，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，同时，公司将解除质押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质押合同》

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

宁夏顺宝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6 日